

上海市青浦区水务局文件

青水〔2026〕44号

青浦区水务局关于 2026 年 5 月水利行业 长效管理检查情况的函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：

按照区政府批准的相关管理办法，区水务局于 5 月份对各镇、街道水利设施、中小河道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系统长效管理工作开展行业检查，现将检查情况反馈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5 月共检查 11 个街镇的水利设施 68 座、农污设施 68 座、镇村级河湖 90 条（个）。

（一）水利设施长效管理

总体情况：5 月运行养护情况总体较好，抽查镇级水利设施 68 座，反馈 26 个问题，主要涉及设施设备养护不到位等问题，

上述问题点位均已下发至相关街镇落实整改。

工作建议：一是严抓养护质量，严格按照相关规程规范做好养护维修，确保汛期设施设备安全稳定运行。二是加强运行管理，规范公示责任人及运行人员证书。三是加强日常巡查，对日常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，开展针对性的排查整改。四是加强安全管理，定期检查维护电气线路与设备，规范线路穿管固定。

（二）中小河道长效管理

总体情况：5月对全区镇村管河湖开展常态巡查和行业检查，共抽查镇村级河湖90条（个），发现问题62个，总体情况较好，但依旧存在陆域保洁、水域保洁不及时情况，上述问题点位均已下发至相关街镇落实整改。

工作建议：一是巩固河湖养护成效。各街镇要持续深化河湖常态化养护管控，不间断开展河湖养护工作，保障好河湖环境面貌。二是抓实水草精细化养护。充分遵循不同水草的生长规律，适时进行科学养护。严禁采取连根拔起、全段收割等野蛮养护行为。三是抓实防汛工作准备。加强护岸、堤防、防汛通道等设施维护；建强应急队伍、备足抢险物资，提升突发险情处置能力，确保安全度汛。

（三）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管理养护

总体情况：5月共检查47座处理站、21座提升泵站、12个行政村，共计发现膜池活性污泥偏少等问题31个，上述问题点位均已下发至相关街镇落实整改。

工作建议：一是各街镇要进一步强化“三基本”工作落细落实，按照《关于做好 2026 年度青浦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的提示》有关要求深化农污治理工作。二是未完成农污纳管系统雨污混接达标验收的街镇要根据市、区两级工作要求及提示推进验收工作。三是各街镇要切实开展汛前设施设备安全检查工作，落实设施管理主体责任，聚焦防汛防台、安全生产高危环节，切实做好责任压实工作。

二、检查结果

街镇	水利设施 检查数量 (座)	发现 问题数	中小河道 检查数量 (条段)	发现 问题数	农污处理系 统管理养护 检查数量 (座)	发现 问题数
赵巷镇	6	3	7	4	4	2
徐泾镇	5	1	8	5	1	0
华新镇	5	1	8	6	3	3
重固镇	5	2	8	5	16	3
白鹤镇	5	2	8	4	7	2
朱家角镇	10	5	8	5	3	3
练塘镇	10	5	10	11	14	9
金泽镇	10	4	7	10	10	5
夏阳街道	2	0	8	5	4	3
盈浦街道	2	1	7	3	2	0
香花桥街道	8	2	11	4	4	1
合计	68	26	90	62	68	31

特此函告。

上海市青浦区水务局
2026 年 6 月 17 日

